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 112年1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110 社 正 00 02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◆ 產生行政變革績效</p> <p>一、金山區公所前後兩任區長（陳區長及廖區長）各記過一次處分。</p> <p>二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已於111年12月12日於「行政院所屬機關學校差勤資料彙整平臺」建置數位儀表板功能完竣，新增「每人每月加班時數統計」、「每月加班時數區間統計」及「每月加班時數補償運用情形」3項統計及報表產製等功能，以協助機關注意同仁工時異常情形。</p> <p>◆ 其他績效</p> <p>一、新北市政府於110年修正異常工作預防計畫範例，同年9月24日向所屬機關重申防護辦法相關規定，要求機關對同仁基於身分與職務可能引起之危害，採取必要之預防與保護措施。</p> <p>二、新北市政府已於110年5月6日辦理「公務人員保障制度與案例解析」課程，參加對象為該府所屬各機關及該市各區公所人員。</p> <p>三、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於網站首頁「法規專區」及「熱門服務區」設置職安法專區提供相關資訊（包含修法說明、FAQ等）供大眾閱覽。</p> <p>四、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自辦之公務人員宣導暨輔導活動，或受他機關邀請講授公務人員保障法制與實務相關課程時，均將公務人員保障法第19條及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納入講授之教材範圍，廣予宣導。</p>	<p>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、教育及文化委員會112.01.18第6屆第17次聯席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、委員會管理系統、各委員會決議通知單
 編製單位：綜合業務處